

维修资金使用尾款公示告知

本小区《河海大厦房屋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已由业主大会审议通过，自即日起正式施行。维修资金使用情况公示告知如下：... (text continues with details about fund usage and procedures)



通知

各位车主定于本月24日下午2.30抽车位。

请于本月22号前提供以下

产权证复印件

行驶证复印件


户口本复印件交至值班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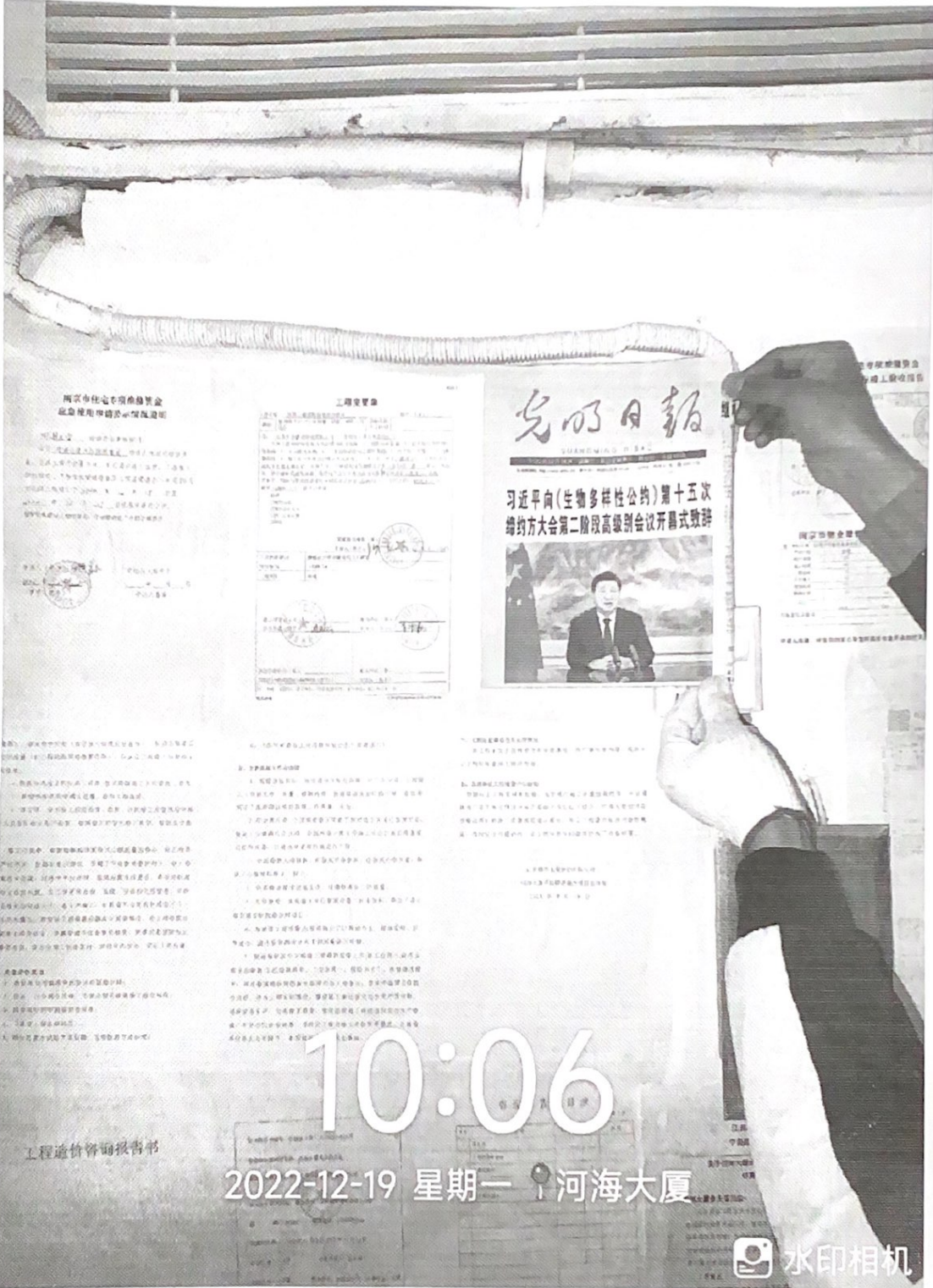
户口未满两年的，出租户的，均不在此抽签范围。过期不交材料者、算自动放弃。

河海大厦业委会

10:38

2022-12-19 星期一 | 河海大厦

 水印相机



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管理，保障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和更新改造资金的筹集、使用，根据《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管理，适用本实施细则。

工程变更单

工程变更单
工程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变更日期：[]
变更人：[]
审核人：[]
批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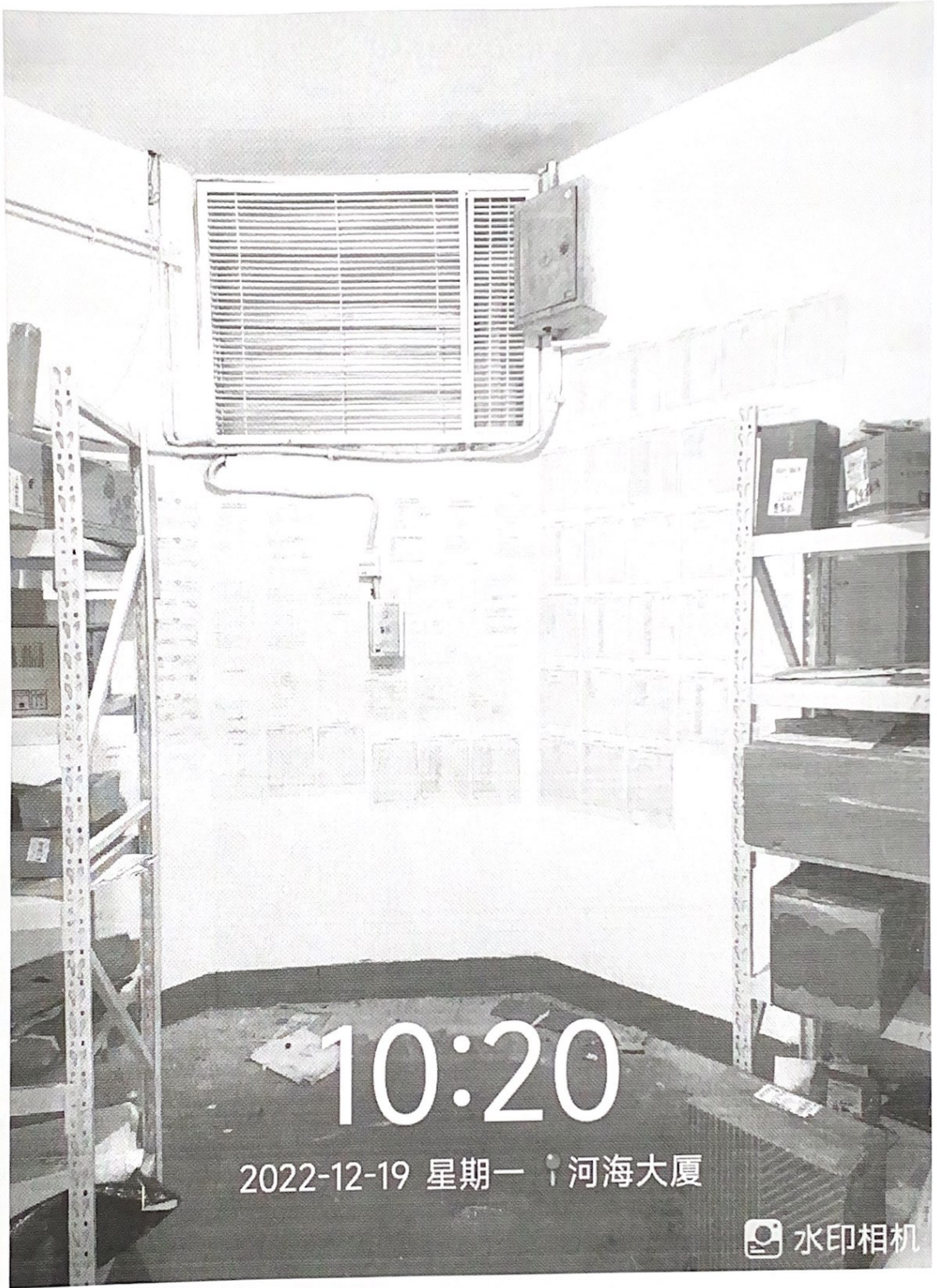
光明日报
习近平向(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第二阶段高级别会议开幕式致辞



10:06

2022-12-19 星期一 河海大厦

水印相机



10:20

2022-12-19 星期一 河海大厦

水印相机

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应急维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Form with multiple stamps and signatures, including a large red seal on the left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on the right.

南京市物业维修工程满意度调查表

Table with columns for '评价项目' (Evaluation Item), '评价标准' (Evaluation Standard), '评价结果' (Evaluation Result), and '评价人' (Evaluator). Rows include '维修质量', '服务态度', '维修速度', '维修费用', and '维修安全'.

审核人: 徐国良 审核日期: 2022年12月19日

河海大厦消防隐患整改项目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评估单位: 江苏天正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强

监理单位: 江苏天正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天正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天正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天正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天正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河海大厦消防隐患整改项目
- 2. 工程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河海大厦
- 3. 工程内容: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火灾报警系统检测、消防联动控制设备检测、消防疏散通道畅通、消防设施完好率检测、消防设施完好率检测、消防设施完好率检测、消防设施完好率检测

二、评估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2. 《江苏省消防条例》
- 3.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规程》

三、评估过程与方法

评估组于2022年12月19日对河海大厦消防隐患整改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估。评估组由项目负责人李强、监理单位负责人王强、施工单位负责人张强组成。评估组按照评估方案的要求，对消防设施完好率、火灾报警系统、消防联动控制设备、消防疏散通道、消防设施完好率、消防设施完好率、消防设施完好率、消防设施完好率进行了全面检查。评估组认为，该项目的消防设施完好率、火灾报警系统、消防联动控制设备、消防疏散通道、消防设施完好率、消防设施完好率、消防设施完好率、消防设施完好率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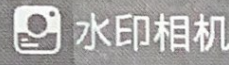


Table with columns for '检测项目' (Detection Item), '检测标准' (Detection Standard), '检测结果' (Detection Result), and '检测人' (Inspector).

Table with columns for '检测项目' (Detection Item), '检测标准' (Detection Standard), '检测结果' (Detection Result), and '检测人' (Inspector).

10:28

2022-12-19 星期一 河海大厦



维修资金使用尾款公示告知书

本小区河海大厦的消防设施改造项目申请使用维修资金，现工程已完工，即将进行验收，现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工程验收申报表及相关维修资金分摊明细表等材料于2022年12月17日起在小区委托律师事务所公示7日，该期限涉及楼栋（单元、户主）注意查看，特此告知。

如有疑问请与河海大厦房产处或中海路街道办事处联系。
联系电话：83757833（中海大厦房产处）
83307850（中海路街道办事处）

申请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通知

各位车主定于本月22号
请于本月22号前提供以
产权证复印件
行驶证复印件
户口本复印件交至值班室
户口未两年的，出租房
范围。过期不交材料者

08:46

2022-12-26 星期一 | 河海大厦